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實施計畫

111年1月21日新北教技字第1110112282號函

壹、活動主題：「新北學 Bar—Winning the Future」

貳、目的

- 一、開展新北市高級中等教育多元創新與培養國際觀，為國民中學教育做最佳之轉銜，俾利學生在地就學。
- 二、藉由外語實境探索與體驗，啟發學生多元智能，協助學生瞭解自我性向及興趣，以達適性揚才、終身學習之願景。
- 三、透過學習成果發表及教學社群激盪，融入新課綱理念扎根課程並發展數位學習、跨域連結，創新新北市高級中等教育的課程與教學。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瑞芳高工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立林口高中、新北市立板橋高中、新北市立新北高中、新北市立海山高中、新北市立雙溪高中、新北市立新北高工、新北市立鶯歌工商、新北市樹人工商、新北市南強工商、新北市莊敬工家、新北市立大觀國中、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環保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海山分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 四、參與單位：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技專校院（五專部）、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澳大利亞昆士蘭州投資暨貿易辦事處(Trade and Investment Queensland (TIQ) Taiwan Office)、日本電子專門學校(Japan Electronics College)、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Canadian Trade Office in Taipei(CTOT))、美國箴言高中(Living Word Lutheran High School)

肆、參加對象：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教師、學生及學生家長、民眾等。

伍、辦理內容：實體活動及線上活動(以實體活動為主，線上活動為輔)。

一、實體活動

(一)時間與地點：

1.時間：111年3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下午4時。

2.地點：新北市政府市民廣場（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及市府1樓大廳東西側。

(二)參展單位：新北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技專校院（五專部），
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澳大

利亞昆士蘭州投資暨貿易辦事處(Trade and Investment Queensland (TIQ) Taiwan Office)、日本電子專門學校(Japan Electronics College)、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 (Canadian Trade Office in Taipei(CTOT))、美國箴言高中(Living Word Lutheran High School)。

(三)展覽內容：各校辦學特色及各校教學成果展示及教學發表。

(四)各區活動型態與進行方式：

1.展示交流區：

(1)【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技專校院（五專部）】：依照各校教學成果及學校特色，規劃【主題布展】展示攤位；另提供【亮點跨域特色】展示攤位。分別說明如下：

●【主題布展】展示攤位，為A區，共80個攤位。(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寫附件實體-06【主題布展】展示攤位申請表)

A.新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國立華僑高中、美國學校等)

(a)各校一定要擺攤，以每校1個攤位方式呈現，各校依特色進行創意布置，若各校有外語、大專院校策略聯盟等均可呈現，請多安排互動體驗交流。

(b)每個攤位印製各校看板1面及提供編號、校名指示牌等，每1攤位以配置帳篷1頂(3米X3米)、長條桌2張、椅子8張為原則。

B.技專校院（五專部）

(a)以每校1個攤位方式呈現，學校依特色進行創意布置(攤位尺寸為3米X3米)。

(b)由技專校院（五專部）自由報名。

(c)每個攤位印製各校看板1面及提供編號、校名指示牌等，每1攤位以配置帳篷1頂(3米X3米)、長條桌2張、椅子8張為原則。

C.新北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不必擺攤。

D.各校可依學校課程呈現飲食相關特色，但僅限展示，禁止提供飲食(含外帶)服務。

●【亮點跨域特色】展示攤位，為B區，共4個攤位。(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寫附件實體-07【亮點跨域特色】展示攤位申請表)

A.由各校自行提出設攤申請，內容需具亮點且為跨領域素養導向之特色課程，現場安排人員講解引導。提出申請之學校，需經過審查通過後方可設攤。

B.審查標準為：

(a)主題需服膺亮點跨域特色，並融入雙語課程。

(b)跨域超過3科(領域)以上或學校曾參與教育部、教育局主辦或其他大型競賽並獲獎，例如機器人(電子、電機、機械及資訊等科)、鑑定分析(生物、化學及地球科學等科)等主題。

(c)另可提供新北創新加速器、具符合創意性、前瞻性之體驗互動課程。

C.本區計4個攤位，每個攤位規劃2所學校(上、下午各一校)特色課程，計8校。

D.每個攤位印製各校看板1面及提供編號、校名指示牌等，每1攤位以配置帳篷1頂(6米X6米)、長條桌4張、椅子16張為原則。

●【專業技職】展示攤位，為C區，共4個攤位。

A.規劃學校、機構及新興科技產業界具亮點且和教育合作之特色課程，現場安排人員講解引導。

B.本區計4個攤位，每個攤位規劃1所學校特色課程，計6校(機構)(上下午)及雙聯學制(全天)。

C.每個攤位印製各校看板1面及提供編號、校名指示牌等，每1攤位以配置帳篷1頂(6米X6米)、長條桌4張、椅子16張為原則。

D.本區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另案招邀，需經過審查通過方可設攤。

●【國際外語】展示攤位，為D區，共2個攤位。

A.邀請國際外語學校設攤。

B.本區計2個攤位，每個攤位規劃2所學校特色課程，計4校(機構)。

C.每個攤位印製各校看板1面及提供編號、校名指示牌等，每1攤位以配置帳篷1頂(6米X6米)、長條桌4張、椅子16張為原則。

D.本區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另案招邀，需經過審查通過方可設攤。

(2)【適性輔導】攤位：因國中學生處於生涯發展成長期及探索期，落實生涯發展教育是十二年國教「適性揚才」的基礎，由新北市生涯發展教育輔導團，以Holland生涯類型論等相關基礎理論為核心，規劃趣味、互動型遊戲及活動，從學習活動中探索自己的興趣與特質，並抉擇下一階段適宜的生涯進路。

2.動態表演區：

(1)本區活動以鼓勵學校提出動態表演申請，申請表如附件 實體-08。(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寫)

(2)經審查後，統一公告表演學校名單及演出時間。

(3)本區表演舞臺分設於2處：特色活動舞臺(節目以大型演出，人數20人以上、學校特色展能為主)、多元展能舞臺(以技職學生各群科多元展現表演之節目為主)等方式進行。表演內容可採下列方式：

A.節目表演：得採社團演出方式(如戲劇、詩歌吟誦、舞蹈、演唱、音樂演奏、旗鼓、現場揮毫)，並以能符合各行各業、各特色群科相關表演方式辦理。

B.互動活動：以增進學生學習效果之「動手做」活動或短講(如示範實驗、創客手作、桌遊、動手做安全實驗、魔術、團康遊戲等)辦理。

3.拍照打卡區：

(1)本區設置1個打卡活動框於市民廣場右側(服務台旁)。

(2)鼓勵國中生拍照上傳《新北學 Bar》FB 社群及《新北適性發展職涯領航報馬仔》Line 社群，上傳並書寫感受即可到服務台領取精美小禮物。

(3)本活動上下午各限量1000份禮物。

4.教學演示區：(地點：新北市政府府內1樓大廳東西側)

(1)類別：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課程。

(2)內容：高中課程(含教學演示與教學活動)。

(3)教學演示場次課表：共2類、合計8場

(4)演示方式：東西兩側計各一攤位，上下午各2場(每場1小時)。

(五)活動程序：

時間	展覽活動內容						主責組別
	展示交流區 1.主題布展 2.亮點跨域特色 3.專業技職 4.國際外語 5.適性輔導		動態表演區				
			特色活動舞臺		多元展能舞臺		
08:00-09:00	各校創意布置攤位 1.各校自行創意布置 2.務必於8:30前完成						各組別
09:00-09:30	開幕式 1.表演節目 2.介紹與會貴賓 3.主持人致詞（市府長官） 4.貴賓致詞 5.開幕儀式 6.參觀展覽						典禮表演組 服務接待組 媒體行銷組
09:30-10:10	引導貴賓參觀各校展覽、動態表演及亮點跨域攤位	學生及家長參觀路線，請依國中分組表所列「參觀路線」依序引導參觀。	亮點跨域特色 (含教學演示)	專業技職	國際外語	教學演示	典禮表演組 服務接待組 場地布置組 抽獎活動組 膳食供應組 課程演示組
10:10-11:00							
11:00-11:50	學生及家長參觀路線，請依國中分組表所列「參觀路線」依序引導參觀。						
11:50-12:10	抽獎						
12:10-13:40	午餐、休息						
13:40-14:30	學生及家長參觀路線，請依國中分組表所列「參觀路線」依序引導參觀。	亮點跨域特色 (含教學演示)	專業技職	國際外語	教學演示	典禮表演組 服務接待組 場地布置組 抽獎活動組 課程演示組	
14:30-15:40							
15:40-16:00	抽獎						
16:00	整理環境 1.攤位復原。 2.各校自行整理區域內的環境，並自行處理垃圾。						

(六)學生獎勵方式

- 1.活動前依據各國中學校9年級人數，將紙本「闖關卡」寄至各國中轉發給9年級學生。
- 2.闖關遊戲：各國中學校9年級學生請依性向及興趣，依照參觀學習路線(如附件實體-01)，至各攤位進行闖關。
- 3.只要完成【展示交流區】的任何一個攤位，包含「主題布展」、「亮點跨域特色」、「專業技職」、「適性輔導(闖關遊戲)」、「國際外語」活動者，皆可利用集章累積點數。
- 4.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9年級學生闖關成功後，可以獲得集章1點，集章累積滿10點，請將「闖關卡」繳交回服務臺，即可參加抽獎，倘未將「闖關卡」繳回服務臺，則喪失抽獎機會。(除了新北市國中9年級學生可以參加抽獎外，其餘參加體驗闖關者不得參加)
- 5.活動當天公開抽獎，後續由協辦學校將得獎學生之獎品轉由原國中學校頒發。

二、線上活動

- (一)活動形式：因應資訊科技之發展，並貼近學生常用訊息交流方式，採「網路方式」辦理。
- (二)辦理時間：111年3月1日(星期二)起至111年6月20日(星期一)止。
- (三)網路博覽會活動網址：新北市中等教育資源網／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博覽會(線上版)
<https://se.ntpc.edu.tw/expo/>。
- (四)參展單位：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技專校院(五專部)、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澳大利亞昆士蘭州投資暨貿易辦事處(Trade and Investment Queensland (TIQ) Taiwan Office)、日本電子專門學校(Japan Electronics College)、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Canadian Trade Office in Taipei(CTOT))、美國箴言高中(Living Word Lutheran High School)
- (五)展覽內容：學校辦學特色與教學成果展示及教學發表。
- (六)各類活動型態與進行方式

- 1.學校資訊：請新北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年1月25日(星期二)前檢視原網頁，有無修訂均須填報表單回傳，填寫表單連結於公文內隨附。

2.學校影片

(1)各校特色專區

- A.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校依照學校特色或具亮點且為跨領域之特色課程，拍攝成動態影片，影片內容務必正向積極，並能突顯各校特色。
- B.技專校院(五專部)學校由本局邀請，請受邀學校上傳能突顯學校特色影片。
- C.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檔名如下：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
- D.本專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校須提供1支影片，片長3分鐘(正負30秒)。
- E.電子集章 QR Code 由協辦學校統一製作後，依照各校【學校校名】，統一處理：

片尾放置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有無修訂均須填報表單回傳。

F.本專區申請表如附件線上-01

(2) 多元展能專區

A.本專區開放各校申請投件，鼓勵課程學習成果或社團多元才能表現，拍攝成動態影片，片長3至5分鐘。

B.拍攝學生多元展能表現內容可採下列方式：

(a)多元展能課程：符合「自發」、「互動」、「共好」理念及「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願景的課程。(如自主學習、服務學習等)

(b)節目表演：得採社團演出方式(如戲劇、詩歌吟誦、舞蹈、演唱、音樂演奏、旗鼓、現場揮毫)，並以能符合設科相關表演為最佳表演方式辦理。

(c)互動活動：以增進學生學習效果之「動手做」活動(如示範實驗、創客手作、桌遊、動手做安全實驗、魔術、團康遊戲等)辦理。

C.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檔名如下：「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生多元展能」

D.電子集章 QR Code 由協辦學校統一製作後，依照各校【學校校名】，統一處理：片尾放置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有無修訂均須填報表單回傳。

E.請各校先行初選後，每校至多推薦2件；本專區申請表如附件線上-02

F.審查原則：分「符合多元展能主題」、「創意性」、「完整性」、以及「視覺效果」等構面來審查，其各項目比重如表1所示。

表1 審查評分標準分配比例表

項目	比重
符合多元展能主題	30%
創意性	30%
完整性	20%
視覺效果	20%

(3) 專業技職專區

A.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邀請學校及合作機構，分享具亮點之技職產官學研究合作活動或特色課程，將專業技能學習績效拍攝成動態影片。

B.本專區獲邀拍攝學校，1校(機構)需提供1支影片，片長3至5分鐘。

C.統一處理：片尾放置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

D.本專區申請表如附件線上-03

(4)適性輔導特色專區

A. 因國中學生處於生涯發展成長期及探索期，落實生涯發展教育是十二年國教「適性揚才」的基礎，由新北市生涯發展教育輔導團，以 Holland 生涯類型論等相關基礎理論為核心，規劃趣味、互動型遊戲及活動，從學習活動中探索自己的興趣與特質，並抉擇下一階段適宜的生涯進路。

B. 製作線上闖關遊戲，並結合電子集章及抽獎活動，鼓勵學生參與。

(5)國際外語

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邀請國際外語學校及合作機構，分享具亮點合作活動或特色課程，將國際雙語學習績效拍攝成動態影片。

(七)配合網路博覽會活動，規劃闖關遊戲，包括【學校資訊】、【各校特色專區】、【多元展能專區】、【專業技職專區】、【適性輔導線上遊戲】及【國際外語】等區：

1. 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由瑞芳高工進行後製[檔案含檔名及片頭畫面標題統一為「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片尾放置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
2. 請各校學校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 pdf 檔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以正式公文為主)
3. 申請表下載及上傳方式：上傳網路硬碟(網址位址: QR Code)將另函通知下載網址。

(八)學生獎勵方式

1. 【闖關遊戲】：國中7、8及9年級學生依性向及興趣至【網路博覽會】各專區上網瀏覽。
2. 至網路博覽會各校之【學校資訊】、【各校特色專區】、【多元展能專區】、【專業技職專區】、【國際外語】瀏覽或至【適性輔導線上遊戲】闖關者，皆可利用電子集章累積點數。
3. 【電子集章】：為迎接數位時代來臨，引導學生善用行動載具，本網路博覽會各校之【學校資訊】、【各校特色專區】、【專業技職專區】、【多元展能專區】、【適性輔導線上遊戲】及【國際外語】頁面，皆有 QR Code 供學生利用行動載具「掃描集章」，請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指導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登錄電子集章網頁。有關登錄網頁之網址及操作方式，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另函通知。
4. 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7、8及9年級學生闖關成功後，可以獲得電子集章1點(瀏覽學校資訊1校獲1點，瀏覽1支影片獲1點，適性輔導線上遊戲闖關成功獲5點)，電子集章必須每一類(各校特色專區、多元展能專區、專業技職專區、適性輔導特色專區及國際外語)至少各集章2點，累積10點(含)以上，即獲1個抽獎機會(20點獲2個抽獎機會...以此類推)。
5. 電子集章點數計算起始日如下：111年3月1日(星期二)上午9時起至111年6月20日(星期一)

下午4時止。

6.預計於111年6月24日(星期五)前由系統隨機抽獎，並於三日後，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博覽會網站公告，後續由協辦學校將得獎學生之獎品轉由原國中學校頒發。

7.活動結束後，彙整電子集章累積20點(含)以上之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7、8及9年級學生名單，正式發函各國中，供國中端辦理學生獎勵及表揚相關事宜。

三、系列行銷專案：

為增進新北市國中學生及家長參與度，加強網路博覽會行銷亮點，規劃《系列行銷專案》。

(一)宣傳影片拍攝，透過媒體行銷管道，宣傳新北市辦學績效及教育博覽會活動，進而行銷新北市教育政策及辦學特色。

(二)規劃與本活動相關之趣味影片、動畫、簡報、線上遊戲、線上闖關或網路直播等創意活動，行銷新北市學校辦學特色。

陸、經費：本計畫經費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

柒、公差假：本次與會工作人員及學校帶隊教師當日核予公假1天，另以不影響校務運作及課務自理下，12個月內擇日補休1天。

捌、獎勵

一、承(協)辦學校有功人員：

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另公務人員部分依據「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規定」辦理敘獎，敘獎額度參照「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第2款規定給予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8人為限，含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

二、擔任展示交流及動態展演之學生，由各校本權責逕予獎勵及表揚。

玖、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實體-01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國中學生上下車地點及分組表

分組入口	國中校名	學生上下車地點	建議參觀路線
甲組	萬里、石門、三芝、金山、竹圍、正德、淡水、淡江、八里、聖心、五股、裕德、北大，共13校。	新府路	A1→A2→A3→A4→A5→ 亮點跨域特色區→專業技職區→動態表演區→適性輔導區→國際外語
乙組	丹鳳、福營、新莊、新泰、中平、頭前、義學、泰山、恆毅、林口、佳林、崇林、醒吾、蘆洲、三民、鶯江、徐匯、三重、二重、明志、光榮、碧華、三和、格致、金陵、林口康橋，共26所。	新站路	A3→A4→A5→A1→A2→ 專業技職區→動態表演區→ 適性輔導區→國際外語→ 亮點跨域特色區
丙組	海山、中山、重慶、板橋、江翠、新埔、忠孝、光仁、光復、大觀、華僑、溪崑、錦和、積穗、漳和、中和、南山、竹林、自強、土城、清水、中正、樹林、育林、柑園、鶯歌、鳳鳴、尖山、明德、三峽、安溪、辭修、桃子腳、三多、中華，共35校。	新府路	A2→A3→A4→A5→A1→ 亮點跨域特色區→專業技職區→動態表演區→適性輔導區→國際外語
丁組	永平、福和、永和、安康、五峰、達觀、文山、及人、崇光、康橋、烏來、坪林、石碇、深坑、平溪、貢寮、雙溪、瑞芳、欽賢、豐珠、時雨、秀峰、汐止、樟樹、青山、崇義，共26校。	新站路	A5→A1→A2→A3→A4→ 專業技職區→動態表演區→ 適性輔導區→國際外語→ 亮點跨域特色區

附件 實體-02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承(協)辦學校工作分配表

編號	組別	工作內容	主／協辦單位	備註
1	行政規劃組	1.協助擬訂本實施計畫實體活動(實體及線上草案初稿資料提供)。 2.規劃、協調各承辦學校各項工作。 3.負責相關經費執行、核銷與時效掌控等。 4.籌備高中職與國中說明會議地點安排。 5.大會文宣及活動海報設計、印製、發送。 6.公共意外責任險、場地保全安排。 7.其他行政規劃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2	場地布置組	1.場地整體布置，含大型珍珠看板、指示牌、海報、展示攤位等事宜。 2.邀請卡及掛旗設計印製等。 3.會場動線規劃事宜。 4.活動背心。 5.防疫熱像儀租借、工作人員休息區規劃。 6.關東旗、口(面)罩、酒精瓶、酒精噴霧器(機)、出入口管制人員。 7.活動前一日器材安全巡視(配合保全人員)。 8.其他場地布置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3	導覽編輯組	1.導覽圖說(含闖關卡)內容設計及印製。 2.其他導覽編輯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4	交通維護組	1.規劃各國中學生上下車地點。 2.負責各國中學生上下車地點交通安全維護事宜。 3.規劃分配各展示學校工作人員停車位置。 (統一停車於海山高中及板橋高中) 4.其他交通維護相關事宜。	海山高中 板橋高中	商請板橋高中、海山高中與海山分局協助
5	膳食供應組	1.各次會議膳食供應。 2.說明會出席人員餐盒供應、發放。	樹人家商	

編號	組別	工作內容	主／協辦單位	備註
		3.活動當天工作人員午餐(誤餐費)供應發放。 4.其他膳食供應相關事宜。		
6	典禮表演組	1.安排經申請審核通過動態活動社團表演程序。 2.設計動態活動節目單。 3.音響設備架設及操作控制等。 4.規劃大型電視牆連線展演事宜。 5.開幕儀式：主題亮點規劃、座次安排(貴賓標示)、長官巡視攤位路線圖、直播、電視牆播放。 6.負責表演過程所有流程管控事宜。 7.其他有關典禮表演相關事宜。	莊敬工家 (特色活動舞臺) 南強工商 (多元展能舞臺)	
7	服務接待組	1.活動當天來賓報到、分發資料及接待各項事宜。 2.來賓引導服務事宜。 3.服務台(打卡、禮品兌換服務)。 4.其他服務接待相關事宜。	樹人家商	
8	環境整理組	1.會場清潔與回復、環保與垃圾分類事宜。 2.其他環境整理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商請市民廣場委外廠商及環保局協助
9	醫療護理組	1.活動當天意外傷患緊急處理。 2.其他醫療護理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商請新北市衛生局協助
10	安全維護組	1.活動會場安全工作事宜。 2.其他安全維護相關事宜。	海山高中	商請校園安全室及警察局少年隊協助
11	特色課程組 (亮點跨域) (技職專區) (課程演示)	1.課程演示活動會場工作順序與安全事宜。 2.市民廣場 B 區、C 區攤位擺置檢核、市府大樓 1F、東西側攤位擺置檢核。 3.其他課程演示相關事宜。	林口高中 新北高中 鶯歌工商	
12	媒體行銷組	1.本次活動行銷工作事宜。 2.其他媒體行銷相關事宜。 3.影片拍攝及製作、捷運車廂廣告及公車車體廣告、快閃活動。	樹人家商 瑞芳高工	

編號	組別	工作內容	主／協辦單位	備註
13	經費核撥組	1.核撥各高級中等學校及技專校院（五專部）布展經費。 2.核撥經申請審核通過之動態活動表演經費。 3.統計各國中參觀報名資料回報表及參觀人數回報表(學生、家長)。 4.各校實體補助及線上活動經費核銷相關事宜。 5.其他經費核撥相關事宜。	雙溪高中	
14	抽獎活動組	1.學生紙本闖關卡資料發放各校。 2.獎品採購及抽獎相關事宜。 3.獎品發放各校，實體及線上。 4.其他抽獎活動相關事宜。	新北高工	
15	生涯輔導組	1.生涯輔導、12年國教輔導等相關事宜。 2.生涯講座(507簡報室)。 3.其他諮詢或進路輔導等相關事宜。	大觀國中	講座內容 場次安排
16	線上活動組	1.協助擬訂本實施計畫線上活動。 2.網頁（含電子集章）內容設計及規劃。 3.學校影片(特色影片、多元影片等)管控及審核事宜。 4.其他網頁編輯及影片上傳相關事宜。	瑞芳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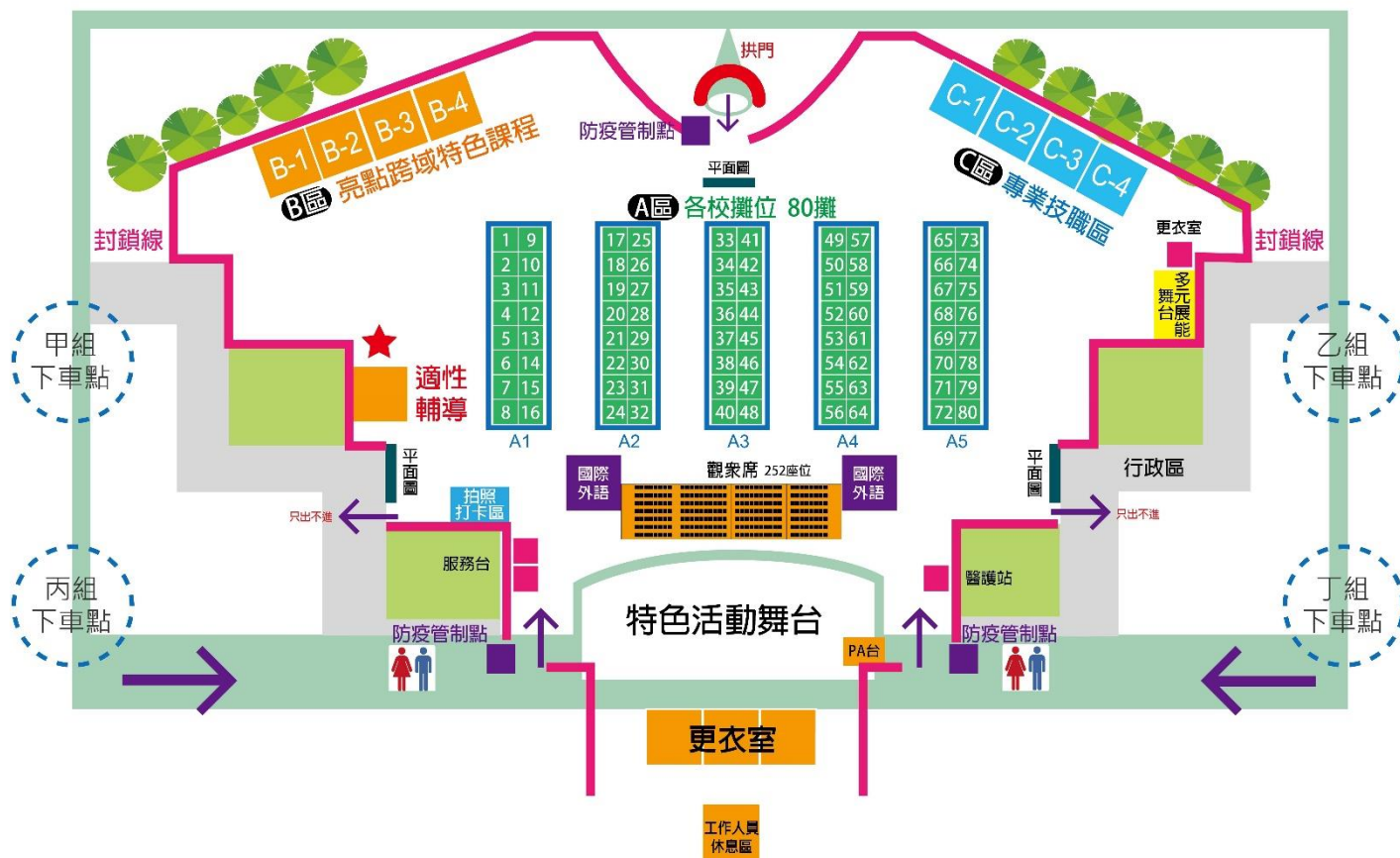
附件 實體-03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辦理時程進度掌控表

項次	時間	工作項目／地點	工作說明
1	110年12月1日(星期三) 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規畫會議 @市府 B1地下室會議室	1.擬訂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實施計畫。 2.確認時程與規劃事宜。 3.確認協辦學校。
2	110年12月9日(星期四) 下午2時至下午4時	第1次籌備會議 @新北市政府1926會議室	1.確認經費概算表。 2.各活動事項與討論。 3.確認各組分工進度。 4.討論線上活動及實體活動當日配合事項。
3	111年1月6日(星期四) 下午1時30分 至下午2時30分	第2次籌備工作 說明會議:國中場 @樹人家商	1.說明各國中參加活動各事項。 2.說明各校憑證單據請款事宜。 3.說明線上活動及實體活動當日配合事項。
4	111年1月6日(星期四) 下午2時40分 至下午3時40分	第3次籌備工作 說明會議:高級中等學校暨 技專校院五專部場 @樹人家商	1.說明各高級中等學校布展及活動各事項。 2.說明各布展學校及技專院校憑證單據請款事宜。 3.說明線上活動及實體活動當日配合事項。
5	111年1月13日(星期四) 下午2時至下午4時	第4次籌備會議 @新北市政府2302會議室	1.各教學演示學校活動事項與討論。 2.確認各組分工進度。 3.【主題布展】展示攤位申請表(附件實體-01)請上傳至瑞芳高工網路硬碟。 4.【亮點跨域特色】展示攤位申請表(附件實體-02)請上傳至瑞芳高工網路硬碟。 5.【動態表演】申請表(附件實體-03)請上傳至莊敬工家網路硬碟。
6	111年2月15日(星期二) 前	線上博覽會活動的各校特色專區(學校資訊及學校影片)、多元展能專區、專業技職專區影片資料填報	請各校學校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 pdf 檔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以正式公文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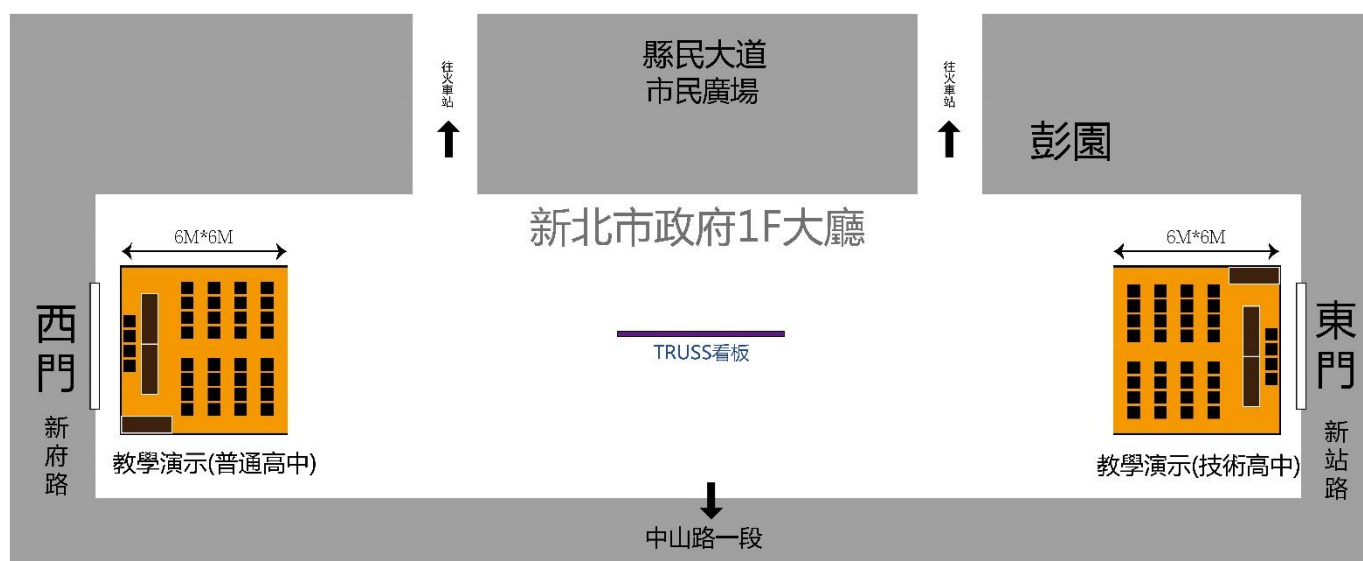
項次	時間	工作項目／地點	工作說明
7	111年2月17日(星期四) 下午2時至下午4時	第5次籌備會議 @新北市政府2122會議室	1.【亮點跨域特色】展示攤位及【動態表演】申請審查。 2.確認各組分工進度。
8	111年2月22日(星期二)	【公告工作說明】 1. 公告【動態表演】、【亮點跨域特色】學校名單。 2. 請學校於公告3日內製據請款。 3. 各公私立國中上填寫表單回傳參觀人數資料回報表。填寫網址如正式公文所附。	確認線上活動-各高中職及技專院校影片上傳完成。
9	111年3月1日(星期二)	線上博覽會啟動	111年3月1日(星期二)起至111年6月20日(星期一)止。
10	111年3月11日(星期五) 下午2時至下午4時	第6次籌備會 @新北市政府2122會議室	確認各組分工進度。
11	111年3月26日(星期六) 上午8時至下午4時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 @新北市政府市民廣場	
12	111年4月14日(星期四) 下午3時至下午6時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檢討會 @樹人家商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會場配置圖

新北市政府前廣場



新北市政府1F 大廳配置圖



(111年3月26日)

類別	國中校名	說明	報名
近程地區 學校 (建議 下午參觀)	丹鳳、福營、新莊、新泰、 中平、頭前、義學、泰山、 明志、海山、中山、重慶、 板橋、柑園、江翠、新埔、 忠孝、光復、大觀、溪崑、 錦和、積穗、漳和、中和、 自強、土城、清水、中正、 樹林、育林、三多、永平、 福和、永和、華僑、光仁、 南山、竹林、金陵、恆毅、 裕德、林口康橋、崇義、淡 江、中華(共45校)	1.各校補助《活動補助費》 6,000元 2.請鼓勵學生及家長前往參 觀。	請各校上新 北市校務行 政系統回報 參加人數。
中程地區 學校 (建議 上午參觀)	五股、蘆洲、三民、鶯江、 三重、二重、光榮、碧華、 三和、安康、五峰、文山、 達觀、北大、桃子腳、 佳林、三峽、安溪、林口、 崇林、淡水、正德、竹圍、 鶯歌、鳳鳴、秀峰、汐止、 樟樹、青山、聖心、醒吾、 徐匯、格致、辭修、及人、 時雨、崇光、康橋(共38校)	1.各校補助《活動補助費》 6,000元 2.請鼓勵學生及家長前往參 觀。	
遠程地區 學校 (建議 上午參觀)	萬里、石門、三芝、金山、 八里、尖山、烏來、坪林、 石碇、深坑、平溪、貢寮、 雙溪、瑞芳、欽賢、豐珠、 明德(共17校)	1.各校補助《活動補助費》 10,000元 2.請鼓勵學生及家長前往參 觀。	

註：1.共計100校。2.國、私立國中為灰底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主題布展】展示攤位申請表

◎學校名稱：高級中等學校/技專校院（五專部）

- 1.本表新北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都需填報申請
- 2.技專校院（五專部）自由參加
- 3.1所學校只提供1個攤位
4. 新北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個攤位補助《材料費》6000元。
技專校院（五專部）1個攤位補助《材料費》4000元。

※每攤位補助各校餐盒經費10個(誤餐費800元)。

攤位特色主題：_____ (例如：文創、國際、玩科學)	
展出攤位 特色/體驗 活動說明	※說明：請以條列式簡述貴校展出攤位的主題特色，攤位現場主要 表演體驗 活動或宣導內容。
使用器材	※說明：請簡要列舉使用的器材(現場一個帳篷提供一組電源，為維 護安全，請避免使用瓦斯爐具，如有展示汽機車或現場駕 駛……等，請注意安全問題)。

一、主題布展申請表採 google 表單填報。填報網址：<https://tinyurl.com/2p873srz>

※請各校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報完畢，以利規劃安排活動場

二、各攤位申請表與各校布展師生名單，請先至雲端硬碟連結

<https://tinyurl.com/yg2vd5at>，下載申請表與教育博覽會實名制檔案，

請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好後上傳表單。

填報網址：<https://tinyurl.com/yckwu3fe>

三、聯絡人：瑞芳高工陳政典主任、資料組長吳河南

聯絡電話：02-24972516#621,623 電子郵件：jfvs621622@gmail.com



NTPC_主題布展



NTPC_實聯制表單



NTPC_實聯制表單



NTPC_實聯制表單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亮點跨域特色】攤位申請表

◎學校名稱：_____高級中等學校/技專校院（五專部）

◎主題名稱：

1個課程補助《材料費》6000元。※每攤位補助各校餐盒經費10個(誤餐費800元)。

亮點跨域特色展示 攤位內容說明 (例如：天文觀測課程、密室脫逃、機器人等)	
亮點跨域特色展示 攤位器材需求	
亮點跨域特色展示 攤位符合要點 (審查欄位)	1. ☐ 學校具亮點且為跨領域之特色課程。 2. ☐ 跨域超過3科目(領域)以上 跨科：____科(領域)、____科(領域)、____科(領域)、____ 3. ☐ 曾參與教育等部比賽或其他獲獎競賽項目及名次： 4. ☐ 其他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一、亮點跨域特色申請書請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核章後掃描成 pdf 電子檔

(請以校名為檔名)上傳方式：採 google 表單填報方式。

填報網址：<https://tinyurl.com/mpy6ve53>

二、各攤位申請表與各校布展師生名單，請先至雲端硬碟連結

<https://tinyurl.com/yg2vd5at>，下載申請表與教育博覽會實名制檔案，

請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好後上傳表單。填報網址：<https://tinyurl.com/yckwu3fe>

三、聯絡人：瑞芳高工陳政典主任、資料組長吳河南

聯絡電話：02-24972516#621,623 電子郵件：jfvs621622@gmail.com

四、原配置攤位外之空間，需經承辦單位核准始得使用；核准後之使用須以不影響整體活動進行及活動動線為原則。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動態表演】申請表

學校名稱：			
申請場地： ☐ 特色活動舞臺、 ☐ 多元展能舞臺(單選，請打勾)			
聯絡人：電話：(○) (手機)			
說明	1.表演場地分類及規劃： 特色活動舞臺(節目以大型演出，人數20人以上、學校特色並融入國際教育及語言為主之節目表演)。 多元展能舞臺(以學生多元才能表演及融入國際文化之節目為主)。 2.表演時間：1個節目10-15分鐘。 3.每校至多申請2個表演節目(技職學校以相關設科科系或跨域、普通高中以多元才藝為主)，本申請表請於111年2月15日(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上。 4.凡申請參加表演單位，經審查通知安排演出(111年3月7日(一)公告通知)。 5. 特色活動舞臺補助《活動補助費》6,000元；多元展能舞臺補助《活動補助費》3,000元，請於111年3月14日(一)前製據。 ※每表演節目補助各校餐盒經費10個(誤餐費800元)。		
表演名稱			
表演內容			
表演時間			表演人數
帶隊老師	教師姓名	技職學校相關設科科系或跨域	
活動表演	學生姓名	備註	
學生			
曾經獲校外榮譽成績紀錄 (請務必填寫，此項為評選之重要依據)			

- 一、申請動態表演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pdf檔於111年2月15日(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
 ※入選學校音樂檔請於111年2月15日(二)前繳交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
 資料夾名稱：110新北市教育博覽會
 ※申請表下載及上傳申請表及音樂檔的網路硬碟連結網址：
<https://reurl.cc/yy85Wq>
- 二、各攤位申請表與各校布展師生名單，請先至雲端硬碟連結
<https://tinyurl.com/yg2vd5at>，下載申請表與教育博覽會實名制檔案，請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填好後上傳表單。
 填報網址：<https://tinyurl.com/yckwu3fe>
- 三、聯絡人：莊敬工家表演藝術科盧聖文組長，聯絡電話：02-2218-8956#666
 電子郵件：lushengwun@gmail.com 手機：0910-349-249



NTPC_舞台表演



NTPC_實聯制表單



NTPC_實聯制表單



NTPC_實聯制表單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各國中參觀人數資料回報表

區		國中名稱			
本校參與總人數總計		人			
教育博覽會	參與教師人數及名冊	參與學生人數及名冊	參與家長人數及名冊	合計	
	上				
	午				
聯絡人	帶隊教師姓名	電話	手機	備註	

- 一、本表請公私立國中填寫，於111年3月2日(三)前上校務行政系統填報 <https://esa.ntpc.edu.tw>
- 二、中、遠程學校為上午參與博覽會，近程學校為下午參與博覽會，請各校依照實施計畫填報人數，以利承辦學校更能確實掌握人數。
- 三、因應防疫需實名制，需請各校提供名冊上傳。Excel 檔欄位：姓名、連絡手機、身分證字號
- 四、聯絡人：雙溪高中教務處設備組長，電話（02）2493-1028分機217。
- 五、當天將於服務台設置簽到簿，請各校帶隊教師務必於服務台簽到。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
【01各校特色專區影片】申請表

學校名稱：	
聯絡人： 電話：(O) (手機)	
說明	(1)各校特色專區(各校須繳交一份) A.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每校依照學校特色或具亮點且為跨領域之特色課程，拍攝成動態影片，影片內容務必正向積極，並能突顯各校特色。 B.技專校院（五專部）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邀請，請受邀學校上傳能突顯學校特色影片。 C.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檔名如下：「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片尾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 由瑞芳高工進行後製。(檔案含檔名及片頭畫面標題統一為「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 D.本專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校須提供1支影片，片長3分鐘(正負30秒)。 E.各校特色專區影片補助《材料費》3000元。
影片名稱	
內容簡介	
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網址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說明：

- 1.請每個學校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pdf檔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或填寫表單回傳。
- 2.申請表下載方式：網路硬碟(短網址：<https://tinyurl.com/2p82zjha> 或掃碼 NTPC_各校特色)
(資料夾名稱：110新北市教育博覽會_01各校特色專區)
- 3.完成後上傳表單短網址：<https://tinyurl.com/mfr25777> 或掃碼 NTPC_表單回傳。

聯絡人：瑞芳高工陳政典主任、資料組長吳河南

聯絡電話：02-24972516#621,623

電子郵件：jfv621622@gmail.com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
【02多元展能專區影片】申請表

學校名稱：	
聯絡人：	電話：(O) (手機)
說明	(2)多元展能專區(各校繳交一至二份，非強制) A.本專區開放各校申請投件，鼓勵課程學習成果或社團多元才能表現，拍攝成動態影片，片長3至5分鐘。申請表如附件9-2。 B.拍攝學生多元展能表現內容可採下列方式： (a)新課綱課程:符合新課綱「自發」、「互動」、「共好」理念及「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願景的課程。(如自主學習、服務學習等) (b)節目表演：得採社團演出方式(如戲劇、詩歌吟誦、舞蹈、演唱、音樂演奏、旗鼓、現場揮毫)，並以能符合設科相關表演為最佳表演方式辦理。 (c)互動活動：以增進學生學習效果之「動手做」活動(如示範實驗、創客手作、桌遊、動手做安全實驗、魔術、團康遊戲等)辦理。 C.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檔名如下：「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多元展能」，片尾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 由瑞芳高工進行後製。(檔案含檔名及片頭畫面標題統一為「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 D.請各校先行初選後，每校至多推薦2件。 E.經評選後公告20部影片，每部影片補助《材料費》3000元。
影片名稱	
內容簡介	
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網址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說明：

- 1.請每個學校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pdf檔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或填寫表單回傳。
- 2.申請表下載方式：網路硬碟(短網址：<https://tinyurl.com/2z8m8aam> 或掃碼 NTPC_多元展能)(資料夾名稱：110新北市教育博覽會_02多元展能專區影片)
- 3.完成後上傳表單短網址：<https://tinyurl.com/mfr25777> 或掃碼 NTPC_表單回傳。

聯絡人：瑞芳高工陳政典主任、資料組長吳河南

聯絡電話：02-24972516#621,623

電子郵件：jfv621622@gmail.com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
【03專業技職專區影片】申請表

學校名稱：	
聯絡人：	電話：(O) (手機)
說明	(3)專業技職專區(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另邀請通知) A.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邀請學校及合作機構，分享具亮點之技職產官學研合作活動或特色課程，將專業技能學習績效拍攝成動態影片。 B.本專區獲邀拍攝學校，1校(機構)需提供1支影片，片長3至5分鐘。 C.影片必須為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請寄送連結網址，檔名如下：「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專業技職」，片尾5秒新北市教育新北學 BAR 畫面及電子集章 QR Code) 由瑞芳高工進行後製。(檔案含檔名及片頭畫面標題統一為「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高中(職)學校特色影片」) D.本專區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校須提供1支影片，片長3~5分鐘(正負30秒)。 E.受邀學校及合作機構，每部影片補助《材料費》3000元。
影片名稱	
內容簡介	
已上傳成功後 YouTube 影片網址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說明：

- 1.請每個學校至網路硬碟下載申請表，並請將申請表核章後，掃描或轉pdf檔於111年2月15日(星期二)前，上傳至指定的網路硬碟或填寫表單回傳。
- 2.申請表下載方式：網路硬碟(短網址：<https://tinyurl.com/54p6abpe> 或掃碼 NTPC_專業技職)(資料夾名稱：110新北市教育博覽會_03專業技職專區影片)
- 3.完成後上傳表單短網址：<https://tinyurl.com/mfr25777> 或掃碼 NTPC_表單回傳。

聯絡人：瑞芳高工陳政典主任、資料組長吳河南

聯絡電話：02-24972516#621,623

電子郵件：jfv621622@gmail.com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經費核銷注意事項

1. 本年度經費核銷，統一由雙溪高中負責處理：
 - (1) 新北市所屬市立國中暨高級中等學校。
 - (2) 各國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暨技專校院五專部及私立國中。
2. 本案補助經費核定之公文，由教育局統一發函，雙溪高中不另發函。
3. 貴校承辦人員請檢附下列資料，分別向教育局或雙溪高中辦理請款事宜：
 - (1) 貴校依據教育局核定的經費，需編列活動補助費或材料費的「經費概算表」，陳貴校主任及校長核章。經費概算表一式兩份，核章後一份寄至雙溪高中，另一份由貴校留存。
 - (2) 請檢附貴校開立之收款收據(兩補助項目以上者請分別開立)、核章後之經費概算表(正本)及貴校使用之行庫存摺影本(若收款收據上已清楚載明可免附)。
 - (3) 上述3項資料，免備文於111年3月7日(星期一)前，直接寄至雙溪高中下列承辦人【雙溪高中：設備組曾明耀組長收】；並於信封上請註明「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請款資料」。
 - (4) 為確認資料寄達之正確，請以「掛號」方式郵寄。
 - (5) 收款收據分為三聯，請寄第一聯(交款人收執聯)至雙溪高中。
 - (6) 行庫存摺影本務必可清晰分辨銀行與分行名稱代碼，存款戶名務必與貴校立案之抬頭全銜一致，勿簡寫或有不同處，則無法撥款，如「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如寫成「板橋國中」則無法撥款，務必為貴校立案之全銜為準。
 - (7) 請新北市所屬市立國中暨高級中等學校暨各國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暨技專校院五專部及私立國中學校務必於活動結束，免備文於111年4月6日(星期三)前繳交收支結算表，直接寄至【雙溪高中：設備組曾明耀組長收】；並於信封上請註明「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核銷資料」。
4. 辦理單位地址：教育局為「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雙溪高中為「227301新北市雙溪區平林里梅竹蹊3號」。
5. 聯絡人：

雙溪高中：設備組長，電話(02)24931028分機217。

教務主任，電話(02)24931028分機210。

收款收據填寫說明

1. 本收款收據供各機關自行收納稅課收入以外之各種收入填用。
2. 本收據各機關得按收入科目分本順號填用。
3. 自行收納款項特繁之機關按日收納之款項，於通知會計單位記帳時，應由填發單位抄列收入清單，列明收款日期，收據號碼，收入科目及金額，附同通知聯，通知會計單位列帳。
4. 按期彙解各項收入時，應另填繳款書。
5. 按期彙解之收入，凡填入科目相同者，應先行彙整之科目金額填具繳款書。
6. 本收款收據共分三聯，應用雙面複寫紙一次複寫。
7. 除新北市市立學校毋須蓋關防，其餘各校皆須蓋關防，並請所有獲補助學校務必要記得蓋印鑑章（或職章）。
8. 子目代號依公文填入。
9. 若有兩項以上補助項目(事由)請分別開立收據。範例如下：

新北市○○中學（校名）戶名：

收款收據銀行：銀行分行

行庫代號：

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帳號：

統一編號：

第一聯交款人收執

繳款人或機關名稱	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	金額							
				佰萬	十萬	萬	仟	佰	十元
收入科目及代號	應付代收款 (LXXXXX)		\$						
臺幣大寫	新臺幣元整（務必用大寫）								
事由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活動補助費（或材料費）	備註	請填公文文號						

經手人 主辦出納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請黏貼貴校行庫存摺影本，俾利辦理經費撥款

(收款收據上無顯示者需檢附以下資料，以供經費撥補前檢核校對之用)

戶名：

承辦人：

銀行名稱：銀行分行

聯絡電話：

行庫代號：

行動電話：

帳號：

聯絡地址：

存款戶名務必與貴校立案之抬頭全銜一致性，勿簡寫或有不同處，則無法撥款，如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如寫成板橋國小則無法撥款，務必為貴校立案之全銜為準。

存摺影本黏貼處（正面）

收支結算表範例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學校（機關）名稱：新北市私立00高級中學				所屬年度：109		
計畫名稱：新北市109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補助案				承辦人：		
教育局核定函日期文號：				聯絡電話：		
計畫期程：109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完成日期：						
經費項目	核定補助 計畫金額 (A)	撥付請款金額 (B)	實支金額 (C)	結餘款 (D=A-C)	應繳回結餘款 (E=B-C)	備 註
活動補助費	10,000	10,000	9,000	1,000	1,000	
材料費	6,000	6,000	6,000	0	0	請勾選
						* ☒ 經常門
						* ☐ 資本門
						* ☐ 餘絀數繳回教育局
						* ☒ 全額補助
						* ☐ 部分補助
						(請列舉各分攤單位與金額)
						教育局：_____元
						：_____元
						：_____元
合計	16,000	16,000	15,000	1,000	1,000	
承辦單位：		會計單位：			機關首長（校長）：	

新北市110學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博覽會擺攤學校停車注意事項

- 1.活動當日負責擺攤學校，大會已協商板橋高中及海山高中停放車輛(停車證各校一張)。
- 2.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變化快速，及保障個人健康安全等考量，請配合以下措施：
 - (1) 當天憑臨時停車證入場(111年1月6日說明會已發放)，校園停車時間為早上7時30分~下午5時30分。入場後請依現場人員指揮停放車輛。
 - (2) 車輛內人員務必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措施：配戴口罩、測量體溫、消毒雙手並於進校時進行實聯登記，若有發燒、咳嗽或呼吸急促症狀，將禁止進入。
 - (3) 進入停車時，請務必出示以下新冠疫苗施打證明：小黃卡(疫苗接種紀錄接種2劑)、健保卡(須貼有施打證明)、健保快易通 APP 健康存摺證明(一項即可)，施打未滿14天或未能提出證明，恕無法放行進入停放車輛。
 - (4) 停放在板橋高中之車輛，請從文化路入口處進入。停放在海山高中之車輛，請從漢生東路與海山路入口處進入。感謝協助與配合。
- 3.停車相關位置與地圖，請詳閱附件 停車-01與附件 停車-02。

板橋高中校區圖：請依停車格位停車



海山高中停車資訊



停車注意事項宣導：

1. 來賓車輛請依路線行走較順暢，並請由國中部大門進入。
2. 請將停車證放置在您愛車的右前方，便於辨識；進入校園後，會有工作人員引導您依標示區停放。
3. 當日活動亦可停放板橋高中、體育場兩側停車場或沿新站路前往新北市政府地下停車場停放。

4. 校內停車區說明：A區：K書中心前 B區：櫻花大道 C區：活動中心前 D區：活動中心後 E區：新校舍前的空地